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RES/1189 (1998)  
13 August 1998

第 1189 (1998)号决议

1998 年 8 月 13 日安全理事会第 3915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非常不安地注意到 1998 年 8 月 7 日在肯尼亚内罗毕和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发生的不分皂白、令人发指的国际恐怖主义行为,

谴责这种对国际关系产生破坏性影响和危害各国安全的行为,

深信制止国际恐怖主义行为对于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是必要的,并重申国际社会决心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国际恐怖主义,

又重申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宪章》承担的义务,

强调每个会员国有责任不在另一国家组织、唆使、协助或参与恐怖主义行为,或默许在其国境内为干出这种行为而进行有组织的活动,

认识到 1997 年 12 月 15 日大会关于制止恐怖主义爆炸事件的国际公约的第 52/164 号决议,

回顾 1992 年 1 月 31 日在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级的安全理事会会议上发表的声明中(S/23500),安理会对国际恐怖主义行为深表关切,并强调国际社会需要有效地对付一切这类犯罪行为,

又强调各国之间必须加强国际合作,以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防止、打击和消除影响整个国际社会的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

赞扬肯尼亚、坦桑尼亚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对肯尼亚和坦桑尼亚遭到恐怖主  
98-23776 (c)

义炸弹攻击作出的反应,

决心消除国际恐怖主义,

1. 强烈谴责 1998 年 8 月 7 日在肯尼亚内罗毕和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的恐怖主义炸弹攻击,这些攻击夺走数百无辜生命、使几千人受伤、对财产造成巨大破坏;

2. 在此不幸时刻向恐怖主义炸弹攻击的无辜受害者家属表示深切的悲痛、同情和慰问;

3. 呼吁所有国家和各国际机构对肯尼亚、坦桑尼亚和美利坚合众国正在进行的调查给予合作、提供支持和援助,以逮捕干出这些卑鄙罪行的人并迅速绳之以法;

4. 表示衷心感谢各国、各国际机构和自愿组织的鼓励和对肯尼亚和坦桑尼亚政府的援助请求的及时反应,并促请它们援助受影响的国家,尤其是在重建基础设施和防备灾难方面;

5. 呼吁所有国家依照国际法,并作为优先事项,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行安全合作,防止这种恐怖主义行为,并起诉和惩罚干出这种罪行的人;

6.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